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范櫻馨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8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e63000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700847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縣作物產期表及各鄉鎮主要農特產品資料1份(共1個電子檔)(0084709A00_ATTC
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作物產期表及各鄉鎮主要農特產品資料1份，請
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第164次主管會報紀錄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積極推動學校午餐優先使用本縣當季盛產蔬果，讓
學童感受在地飲食文化，達到食農教育、食品安全及農業
永續之三贏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